

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學生參與英語能力檢定獎勵要點

- 一、為鼓勵本校學生參加英語能力檢定，提升其英文能力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要點獎勵之對象為本校學生在學期間參加各項英語能力檢定，成績達到本要點獎勵標準者，得於通過檢定日起一年內提出申請。

惟考試日期與獎勵申請日期均須於申請人在學（同學制）期間。

三、獎勵之成績標準及獎勵：

編號	檢測類別	級別	獎勵	獎勵品	佐證資料
1	全民英檢	中高級通過	記功乙次	文具禮品一份	及格證書
2	全民英檢	高級以上通過	記功兩次	文具禮品一份	及格證書
3	多益測驗	785~859分	記功乙次	文具禮品一份	成績單
4	多益測驗	金色證書	記功兩次	文具禮品一份	金色證書
		860分以上			成績單

- 四、學生得申請不同級別之獎勵，惟再次提出申請之級別必須優於前次申請，始得獎勵。

- 五、申請方式：填寫申請表（表1）並檢附證書或成績證明書正影本（正本驗畢後歸還），於檢定通過後一年內向教務處辦理獎勵申請。

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參與英語能力檢定獎勵申請表

班級	座號	姓名	申請日期	年	月	日
英語檢測類別 及級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民英檢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多益測驗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高級通過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785~859分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級以上通過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金色證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860分以上			
佐證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及格證書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績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金色證書			
測驗日期	年 月 日		年 月 日		年 月 日	
通過日期	年 月 日		年 月 日		年 月 日	
英文老師		導師		審核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
試務組長		教務主任		校長		